

临沂市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刘鸣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

临政任〔2018〕13号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商城管委会，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，临沂综合保税区管委会，各县级事业单位，各高等院校：

市人民政府决定，任命：

刘鸣为临沂市科学技术局副调研员；

林清华为临沂市公安局副调研员；

马震为临沂市房产和住房保障局副调研员；

刘加农为临沂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调研员。

免去：

臧金山的临沂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孙洪波的临沂市军官转业安置办公室主任（副县级）。

临沂市人民政府

2018年11月30日

(2018年12月26日印发)